

证券代码：838116

证券简称：永盛装备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常州永盛新材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8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蔡国强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蔡国强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9）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在以往的合作中认真尽职且经验丰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水平，公司拟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利润分配。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常州永盛新材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苏公 W[2022]A431 号，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990,000.00 元，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再行分配。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常州永盛新材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常州永盛新材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常州永盛新材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